



防非案例宣传小课堂



防范非法集资 提高反诈意识

2 第二期：养老领域的非法集资有哪些？ 2



“养老服务”
“健康养老”

算了，我先回家
跟孩子们商量商量……



这个养老服务
看起来不错!

嗯，是该考虑考虑
养老问题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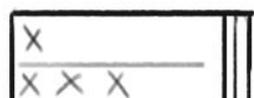
高利息、高回报

您放心，拿了您的钱，
一定好好把您这个养老
安排得妥妥的!

数日后……



这可是我一辈子的积蓄啊……





打着“养老服务”“健康养老”等名义，以“高利息、高回报”为诱饵实施非法集资活动吸收老年人资金，会给老年人造成严重财产损失和精神伤害，是重大的风险隐患。



养老领域的非法集资表现形式都有哪些呢？容我一一道来。

以提供“养老服务”为名非法集资

以办理“贵宾卡”“会员卡”“预付卡”
预交“养老服务费用”等名义
以向会员收取高额会员费、保证金
或者为会员卡充值等形式非法集资



以投资“养老项目”为名非法集资

打着投资、加盟、入股养生养老基地
以销售虚构的养老公寓
长期出租养老床位
销售养老公寓使用权等名义
通过返本销售、售后返租、约定回购、承诺高
额利息、“私募基金”等形式非法集资





以销售“老年产品”为名非法集资

一些企业不具有销售商品的真实内容
或者不以销售商品为主要目的
采取商品回购、寄存代售、消费返利、免费体检、
免费旅游、赠送礼品、会议营销、养生讲座、
专家义诊等方式欺骗、诱导老年群体
实施非法集资的行为



以宣称“以房养老”为名非法集资

以非法占有为目的
打着“以房养老”的旗号
通过召开推介会、社区宣传等方式
诱使老年人签订“借贷”
或变相“借贷”“抵押”“担保”等相关协议
抵押房屋以获得出借资金
再将资金购买其“理财产品”
并承诺给付高额利息等进行非法集资

以房养老社区推介会



风险提示

(一) 高额利息无法兑现

机构或企业承诺的高额利息主要来源于老年人缴纳的费用，属于拆东墙补西墙。多数企业不存在与其承诺回报相匹配的正当服务实体和收益，资金运转难以持续维系，高额利息仅为欺诈噱头，一旦资金链断裂，高额利息无法兑付，本金也难以追回；

(二) 资金安全无法保障

机构或企业超出可持续盈利水平承诺还本付息，以高额利息为诱饵骗取老年人钱财。大量来自社会公众的资金难以得到有效监管，由发起机构控制，存在转移资金、卷款跑路的风险；

(三) 养老需求无法满足

机构或企业以欺诈、诱骗的方式，骗取老年人信任，向老年人承诺高端养老服务或者销售养老产品，往往无法达到预期效果，老年人的养老需求无法得到有效满足。

特别关注



按照《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等有关规定，对非法集资人、非法集资协助人将严肃追究法律责任，参与非法集资风险自担。



请广大老年人和家属提高警惕，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自觉远离非法集资，防止利益受损。



如发现涉嫌违法犯罪线索，可积极向有关部门举报。



轻信于人，必知其害。

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擦亮双眼，务必细心甄别养老过程中的多重陷阱，谨防被骗。

参考来源：全国老龄办、公安部、民政部、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养老领域非法集资的风险提示》

广东证监局指导广发基金制作

未完待续

“守好钱袋子，幸福千万家”

风险提示：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资料不构成本公司任何业务的宣传推介材料、投资建议或保证，也不作为任何法律文件。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过往业绩和获奖情况不预示未来表现。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做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